

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

藍線建設計畫

環境影響說明書 公開說明會

114/06/13



簡報 大綱

1

辦理依據及程序

2

計畫內容概述

3

環境保護措施摘要

4

環評審查結論

A large, blue, 3D sign spelling "TAICHUNG" in all caps, set against a blue sky with light clouds. The sign is positioned on a wide, multi-tiered stone staircase. In the background, there are some green trees and a small yellow structure.

1.

辦理依據及程序

公開說明會辦理依據

公開說明會辦理程序

『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22條

- ✓ 於10日前刊載於新聞紙及公布於指定網站,並於適當地點公告及通知


114.05.29 臺中市捷運工程局公告及通知函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
發文字號：中市捷土字第114000570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辦理「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公開說明會。

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7條第3項、「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18條及第22條、「環境影響評估公開說明會作業要點」等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時間及地點：114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7時整假臺中市龍井區龍泉國民小學禮堂(地址：臺中市龍井區龍新路162號)。
- 二、舉行方式：於說明會10日前將會議時間、地點，刊登於行政院環境部環評開發案論壇網站(<https://eiacoc.moenv.gov.tw/eiaforum/>)；且於適當地點公告及通知有關機關、當地及毗鄰之鄉(鎮、市、區)公所、當地民意機關、當地村(里)長。說明會將由開發單位說明開發計畫內容、環境影響及環保措施等事項。如遇颱風或水災等不可抗力之原因，臺中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而致公開說明會無法如期舉行，本局將另行通知公開說明會舉辦時間、地點。
- 三、開發單位：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 四、開發行為之名稱：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設計畫。
- 五、開發行為內容摘要及場所：計畫路線長約24.78公里，其中高

第1頁，共2頁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函

地址：406015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1段1000號
承辦人：幫工程司 鄭敏杰
電話：22289111#61698
電子信箱：book31242@taichung.gov.tw

22141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1段112號22樓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
發文字號：中市捷土字第1140005700號
類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詳公告

主旨：本局謹訂於114年6月13日辦理「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公開說明會，敬邀蒞臨指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7條第3項、「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18條及第22條、「環境影響評估公開說明會作業要點」等規定辦理。
- 二、惠請各行政機關及里辦公處協助張貼公告，並邀請當地居民撥冗參加。
- 三、公開說明會時間及地點：114年6月13日(星期五)下午7時整假臺中市龍井區龍泉國民小學禮堂(地址：臺中市龍井區龍新路162號)。
- 四、公開說明會舉行方式：於說明會10日前將會議時間、地點，刊登於行政院環境部環評開發案論壇網站(<https://eiacoc.moenv.gov.tw/eiaforum/>)；且於適當地點公告及通知有關機關、當地及毗鄰之鄉(鎮、市、區)公所、當地民意機關、當地村(里)長。說明會將由開發單位說明開發計畫內容、環境影響及環保措施等事項。如遇颱風或水災等不可抗力之原因，臺中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而致公開說明會無法如期舉行，本局將另行通知公開說明會舉辦時間、地點。
- 五、開發單位：臺中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 六、開發行為之名稱：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設計畫。
- 七、開發行為內容摘要及場所：計畫路線長約24.78公里，其中高架段長約10.3公里，地下段長約14.48公里。沿線設置8座高

第1頁，共2頁

公稱工程師 鄭敏杰 114-06-03
1140029523

A large, blue, 3D sign spelling "TAICHUNG" in all caps, set against a blue sky with light clouds. The sign is positioned on a wide, multi-tiered stone staircase. In the background, a traditional Chinese-style building with a yellow roof is visible.

2

計畫內容概述

路線

車站

機廠

1 車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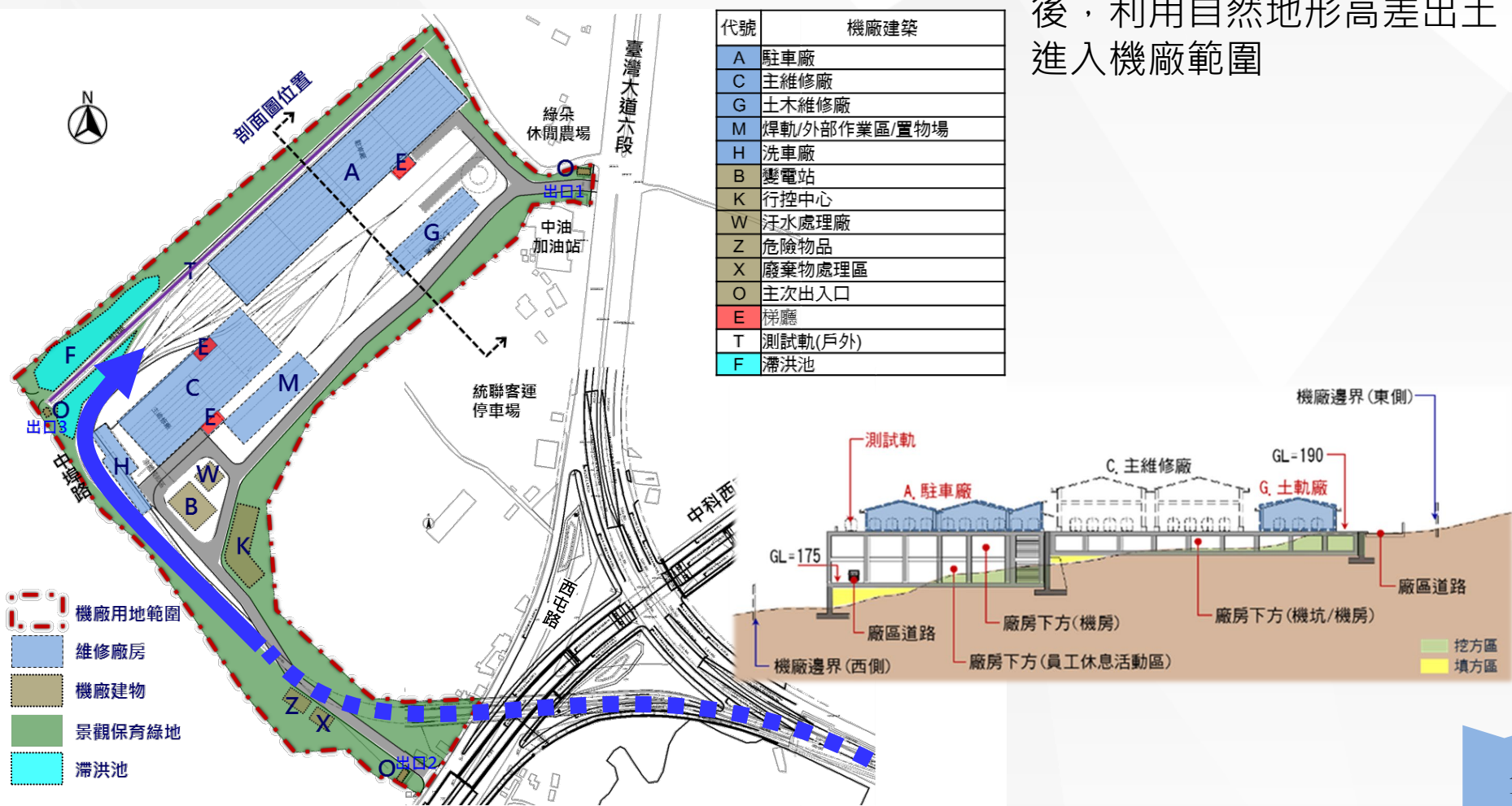
- ◆ 沿線規劃20座車站 (B1 ~ B20)
- ◆ B1 ~ B8等8站為高架車站，B9 ~ B20等12站為地下車站

車站	車站位置	
高架車站	B1	省道台17線臨港路四段上，與中橫一路口附近
	B2	臺灣大道九段與文化路二段路口附近，梧棲國小南側
	B3	臺灣大道八段與文華街118巷童綜合醫院附近
	B4	臺灣大道七段，沙鹿陸橋附近，轉乘臺鐵沙鹿站
	B5	臺灣大道七段與三民路口附近，沙鹿高工及竹林國小北側
	B6	臺灣大道七段與英才路口附近，靜宜大學北側停車場
	B7	臺灣大道六段上，弘光科技大學校門口北側
	B8	臺灣大道六段與正英路口附近
維修機廠	臺灣大道六段，客運停車場後方	
地下車站	B9	臺灣大道五段與東海街口東側
	B10	臺灣大道四段與東大路一段路口附近，近東海大學、榮總醫院
	B11	臺灣大道四段與工業區一路口附近，近澄清醫院
	B12	臺灣大道四段與安和路口附近，近統聯客運中港轉運站
	B13	臺灣大道三段與河南路二、三段路口附近，近秋紅谷生態公園
	B14	臺灣大道二、三段與文心路二、三段路口附近，近臺中市政府，可轉乘捷運綠線
	B15	臺灣大道二段與忠明路、忠明南路口附近，近忠明國小
	B16	臺灣大道二段與英才路口附近
	B17	臺灣大道二段與日興街口附近
	B18	臺灣大道一段與三民路二段路口附近，近第二市場
	B19	新民街與大智北路口附近，近臺中車站，轉乘臺鐵臺中站
	B20	進德路與樂業一、二路口附近，近臺糖生態公園

1 機廠

- ◆ 於龍井區設置五級維修機廠，面積約12.46公頃
- ◆ 已盡量避開既有建物減少拆遷，現地植被多為草地雜林
- ◆ 機廠現地高程低於臺灣大道，捷運地下段自臺灣大道五段下方穿越西屯路

後，利用自然地形高差出土，進入機廠範圍





- ◆ 機電系統統包標：114年4月2日決標，114年5月14日簽約典禮，預計本年度開工
- ◆ 高架段設計標(BD01標)：114年5月9日決標
- ◆ 地下段設計標(2標)：114年5月16日決標(BD02標)、114年5月20日決標(BD03標)
- ◆ 預計123年底完工通車

A large, blue, three-dimensional sign spelling "TAICHUNG" in all caps, set against a blue sky with light clouds. The sign is positioned on a wide, multi-tiered stone staircase. In the background, a traditional Chinese-style building with a yellow roof is visible.

3.

環境保護措施摘要

規劃設計階段

施工階段

營運階段

環境品質監測

噪音振動

- 路線經過敏感受體“童綜合醫院梧棲院區”、“竹林學府社區”及“臺灣大道七段303巷旁民宅”附近高架路段於軌道區設置減振降噪措施，以降低對鄰近住戶影響，後續依設計階段最新成果進行細部調整。
- 高架路線全線須預留設置4公尺高隔音牆（不含胸牆）之荷重、承受風壓及空間。隔音牆規劃設置規模、型式參見下表，後續將依照設計階段最新土建成果進行設計及內容調整。

計畫捷運路線營運期間“有防音措施”隔音牆設置規模及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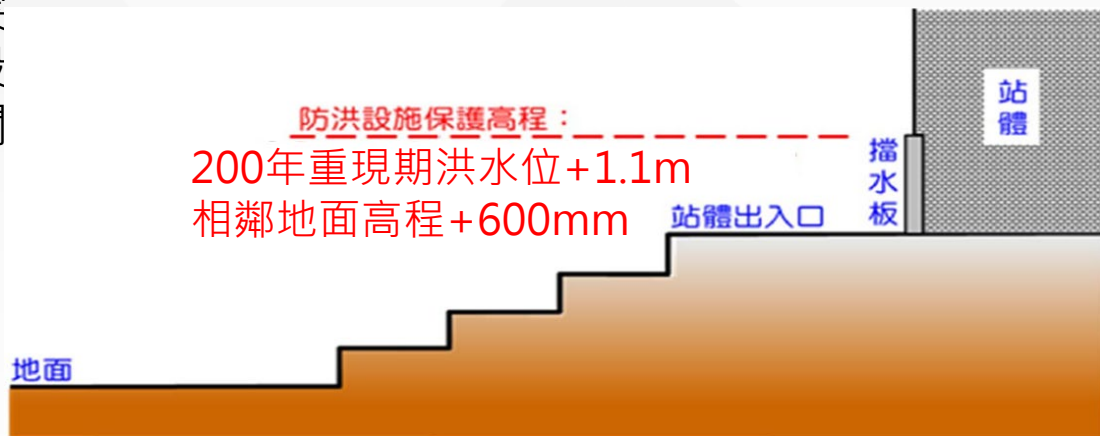
敏感受體	設置位置	長度 (公尺)	方向	高度 ^[1] (公尺)	防音措施
童綜合醫院梧棲院區	B3車站附近	200	上下行 (雙向)	5	雙弧形隔音牆及軌道區減振降噪措施
竹林學府社區	B5車站附近	200	下行	2	直立式隔音牆
臺灣大臺道七段303巷旁民宅	B6車站附近	350	下行	2	直立式隔音牆

註[1]：隔音牆高度為胸牆以上高度。

[2]：隔音牆設置規模、型式及材質等細節，將依照設計階段最新土建成果進行設計及內容調整。

水文

- 各車站出入口及通風井等地面突出物及結構開口，其防洪保護設施採水密門、水密孔蓋或防洪閘門，**防洪標準為可抵抗200年重現期之洪水位加1.1m之淹水高程且比相鄰地面高程最少高600mm**，以確保捷運設施免於水患。



地質

- 本計畫車站位置規劃已避開大甲斷層，高架車站主墩柱之耐震能力設計依內政部營建署「鐵路橋梁耐震設計規範」規定設計，確保其有充裕之結構強度與韌性容量，達成中小地震時無影響、大地震時微損可修復、超大地震時不傾倒之目標，並以簡支鋼箱梁橫跨大甲斷層，若有震災可加速重建速度。



生態

- 設計階段將進行樹籍調查(包括種類、數量、位置)，並依據調查成果，邀集樹木權屬機關會勘確認數量及定植地點，以於後續進行補植、移植。需移植之樹木將優先移植至維修機廠，若需移除胸徑10公分以上之樹木則將全數進行補植，後續將移植、補植需求納入臺中捷運藍線施工契約擬定以落實環評承諾，不與其他公共工程之補植計畫重複計算，並盤點適合作為植栽補植的潛在地點，將其列案管理。
- 施工前2週以人工巡察的方式確認B6站至機廠是否有石虎出現或穿越情形，如有發現即通報監造單位，並從發現日至施工日間加強每日清晨於計畫路線B6站至機廠區人工巡察，並將施工範圍周邊以警示帶掛上警示燈號閃爍以趨離野生動物。

空氣品質

- 施工期間使用之運輸及施工柴油車輛須符合四期(含)以上排放標準，其中運輸車輛之40%以上採用五期以上排放標準。
- 施工區域周圍道路，規劃道路洗掃作業，藉由洗掃方式，將排放之粒狀物清除，作業方式將依環保署「街道揚塵洗掃作業執行手冊」內容辦理。於非雨天進行洗掃，洗掃範圍及頻率為施工作业面積每達一公頃則需洗掃4公里/日，運土路徑每日需洗掃2.9公里，洗掃範圍為工區周遭主要道路及鄰近聚落之道路。
- 使用之施工機具與施工車輛數量分別達到營建工程進行期間使用總數之1/5與4/5取得自主管理標章。
- 本計畫承諾路線段及車站之單一工區裸露面積不超過3公頃，機廠工區承諾最大裸露面積為4公頃。

噪音振動

- 規劃於童綜合醫院梧棲院區、竹林學府社區、臺灣大道七段303巷旁民宅、臺灣大道五段旁民宅、臺中榮總醫院、臺中澄清醫院、鄉林皇居社區、忠明國小、臺中仁愛醫院、林維湖濱雙星大廈靠近本計畫捷運路線周界處，設置至少2.4公尺高、鋼板厚度至少0.8mm以上或聲音穿透等級STC值至少20分貝之減音措施，且需符合所屬營建噪音管制標準。

水文水質

- **汰水之地下水可用於施工期間工區用水**如洗車台、灑水、清潔工地環境，或依「臺中市實施環境影響評估開發單位應承諾事項」第11條承諾地下水(施工期間)再利用設置臨時水塔提供附近居民、公共工程及工地所需之用水等。
- 工區主要車行出入口**設置洗車設備**，俾利洗淨車體、輪胎。
- **設置臨時沉砂池**：各工區排水出口設置臨時沉砂池，利用重力沉降去除雨水逕流中較大顆粒之泥砂；沉砂池並應符合「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九條之相關規定。
- 工地圍籬設置防溢座：避免工區含泥沙之地面逕流向外溢流。



工地圍籬設置防溢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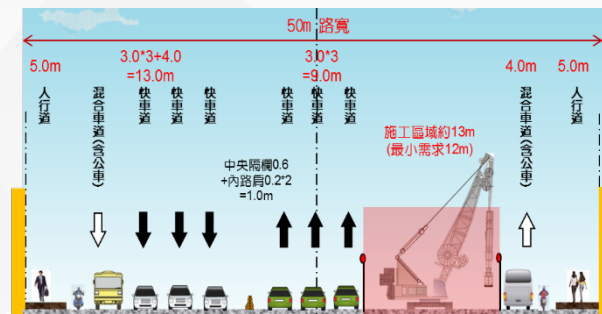
工區設置洗車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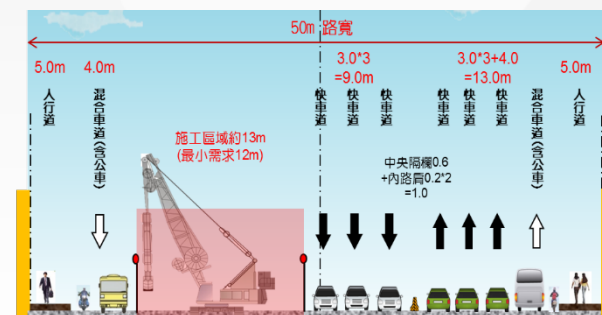
設置沉澱池

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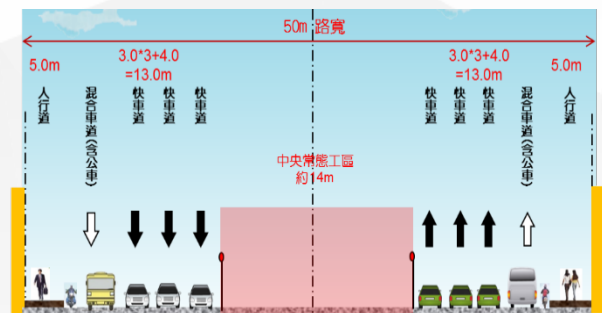
- 運土時間避開通勤時間及上、下學時間(7~9時、16~19時)，並派員於工區出入口協助大型車輛進出並指揮交通。
- 依交通主管機關核定之「交通維持計畫」確實執行。
- 施工期間將以打除快慢分隔島及調整部分路段公車專用道等方式，減少對道路容量影響，並加強施工前宣導以及規劃替代道路，將疏導改走民權路、向上路及市政路等替代道路，以降低施工路段交通衝擊及影響(實際替代道路將依交通主管機關核定之「交通維持計畫」執行)。



第一階段：北側(或南側)施工



第二階段：南側(或北側)施工



第三階段：中央常態施工區域及提供潛盾隧道進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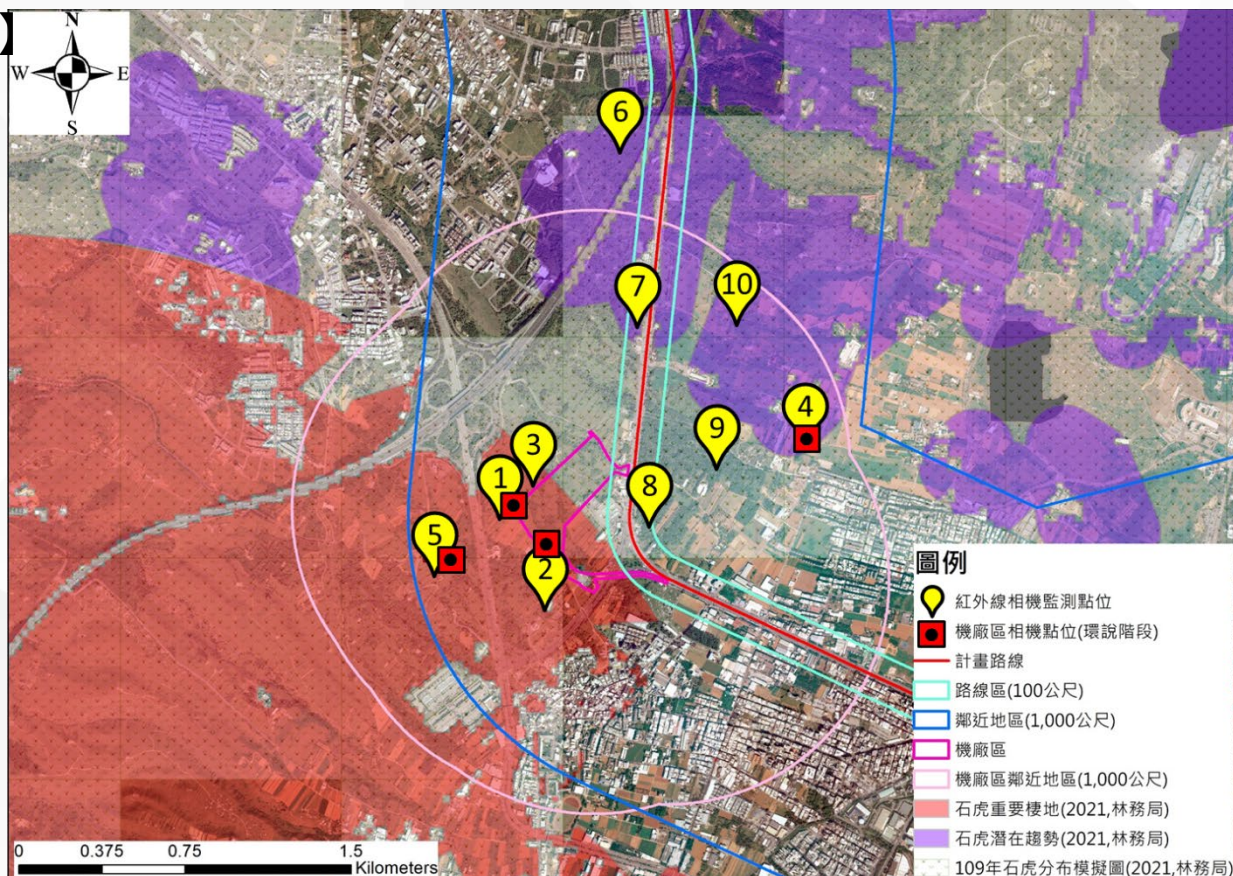
生態

- 依樹籍調查成果進行移植、補植。其中需移植之樹木將優先移植至維修機廠。另移除胸徑10公分以上之樹木則將全數以1:1數量進行補植。

● 生態監測

【紅外線自動相機布設點位】

- ✓ 共10臺紅外線自動相機
- ✓ 石虎重要棲地範圍6臺
(編號1、2、3、5、9、10)
- ✓ 石虎潛在趨勢範圍3臺
(編號4、6、7)
- ✓ 石虎分布模擬範圍1臺
(編號8)
- ✓ 路線兩側衝擊區各有1臺
(編號7、8)



噪音振動

- 營運期間依維修頻率進行磨軌與鋼輪旋削、車輛設輪緣潤滑裝置、轉彎處降速等維護管理措施。

水文水質

- 維修機廠區設置截水溝及滯洪池。
- 營運期間捷運出入口周遭鋪設透水磚等設施增加透水率。
- 於維修機廠設置污水處理廠並於車站設置套裝式污水處理設施處理至符合「放流水標準」後再行排放，若未來車站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構完成，則各車站之廢水以優先納入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若無法納入下水道且需排入灌排渠道，將依據農田水利法及農田灌溉排水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提出申請並取得相關主管機關之同意。

空氣品質

- 營運後一年內，取得優良級室內空品自主管理標章。

交通

- 於捷運藍線端點B1站轉乘汽車停車場依「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30條規定設置低碳汽車停車格位，並配合設置停車格總數5%以上之電動汽車充電站。

生態

- 補植樹種將納入可提供蜜粉源的本土樹種，選擇除適生種外，亦將限於原生種
- 為減少石虎跨越進入機廠範圍，營運期間周圍將密植高灌木，植栽樹種選擇除適生種外，亦將限於原生種。
- 高架段於墩柱間綠帶種植耐蔭植栽並以多種互相搭配。
- 環說書環境監測計畫執行期間若有移、補植樹木死亡，將以1:1比例補植原生適生喬木，並配合每半年1次之移、補植樹木存活率監測進行補植，避免零星單株補植難以備料及施作。

其他

- 本計畫將依綠建築指標規劃設計各場站及維修機廠，營運前取得綠建築標章，並至少取得合格級。

- 目的：監測施工、營運環境變化情形
 - ✓ 研判受影響情形及程度
 - ✓ 作為必要時提出改善、補救措施或適時調整施工計畫及作業方式
- 環境品質監測內容

監測項目	施工前	施工階段	營運前	營運期間
營建噪音	—	每月1次	—	—
放流水水質	—	每季1次	—	每季1次
文化資產	—	依監看計畫進行	—	—
空氣品質	1次	每季一次	—	每季1次
噪音振動	1次	每季1次	—	每季1次
河川水文水質	1次	每季1次	—	—
交通	1次	每季1次	—	每季1次
陸域生態	1次	每季1次	—	每季1次
地下水質	豐、枯水期各1次	—	豐、枯水期各1次	豐、枯水期各1次
土壤	1次	—	1次	每年1次

施工前 物化環境監測 114年05~06月期程

監測項目	監測地點	監測時機及頻率	測定參數	監測日期
空氣品質	1. 忠明國小 2. 弘光科技大學品質 3. 龍井機廠附近	1次，每次連續24小時監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懸浮微粒(TSP、PM₁₀、PM_{2.5}) · 二氧化硫(SO₂) · 二氧化氮(NO₂) · 一氧化碳(CO) · 臭氧(O₃) · 風向、風速及溫溼度 	05/14~15
噪音振動	1. 臨港路四段旁民宅 2. 童綜合醫院梧樓院區 3. 竹林學府社區 4. 臺灣大道七段303巷旁民宅 5. 臺灣大道五段旁民宅 6. 臺中榮總醫院 7. 臺中澄清醫院 8. 鄉林皇居社區 9. 忠明國小 10. 臺中仁愛醫院 11. 林維湖濱雙星大廈	1次，每次連續24小時監測	噪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_x (x=5,10,50,90,95) · L_{max} · L_{eq} 振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v_x (x=5,10,50,90,95) · L_{vmax} · L_{veq} · Lv_{10m-m} (連續監測，每秒取一筆振動值，就每分鐘之60筆振動值取其L _{v10} ，並於每小時所取得60筆L _{v10} 中取大的1~5筆之平均值代表交通振動值)	05/13~15 06/04~06

施工前 物化環境監測 114年05~06月期程

監測項目	監測地點	監測時機及頻率	測定參數	監測日期
地下水質	維修機廠	豐、枯水期各1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單環芳香族碳氫化合物(苯、甲苯、乙苯、二甲苯) · 多環芳香族碳氫化合物(萘) · 氯化碳氫化合物 (四氯化碳、氯苯、氯仿、氯甲烷、1,4-二氯苯、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順-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2,4,5-三氯酚、2,4,6-三氯酚、五氯酚、四氯乙烯、三氯乙烯、氯乙烯、二氯甲烷、1,1,2-三氯乙烷、1,1,1-三氯乙烷、1,2-二氯苯、3,3-二氯聯苯胺) · 重金屬(砷、鎘、鉻、銅、鉛、汞、鎳、鋅) · 一般項目(硝酸鹽氮、亞硝酸鹽氮、氟鹽) · 其他污染物(甲基第三丁基醚、總石油碳氫化合物、氰化物) 	04/29 (枯水期) 06/09 (豐水期)

施工前 物化環境監測 114年05~06月期程

監測項目	監測地點	監測時機及頻率	測定參數	監測日期
河川水文水質	1.北勢溪(福興橋) 2.筏子溪(虹揚橋) 3.內新庄仔溪(光明潮洋橋) 4.梅川(自立梅橋)	1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流量.流速 · 水溫 · 總磷 · 溶氧量 · 懸浮固體 · 生化需氧量 · 化學需氧量 · pH 值 · 氨氮 · 油脂 · 硝酸鹽氮 · 比導電度 · 大腸桿菌群 	05/13
土壤	維修機廠	1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pH值 · 重金屬(砷、鎘、鉻、銅、汞、鎳、鉛、鋅) · 有機化合物(苯、四氯化碳、氯仿、1,2-二氯乙烷、順-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1,2-二氯丙烷、1,2-二氯苯、1,3-二氯苯、3,3_ -二氯聯苯胺、乙苯、六氯苯、五氯酚、四氯乙烯、甲苯、總石油碳氫化合物、三氯乙烯、2,4,5-三氯酚、2,4,6-三氯酚、氯乙烯、二甲苯) · 甲基第三丁基醚 	05/13 (含表、裡土各一樣品)

施工前 物化環境監測 114年05~06月期程

監測項目	監測地點	監測時機及頻率	測定參數	監測日期
交通	交通量調查 1.臺灣大道/台61 2.臺灣大道/台1 3.臺灣大道/中興路 4.臺灣大道/東大路 5.臺灣大道/工業區一路 6.臺灣大道/安和路 7.臺灣大道/黎明路 8.臺灣大道/文心路 9.臺灣大道/忠明南路 10.臺灣大道/民權路 11.臺灣大道/五權路 12.臺灣大道/建國路 13.進德路/樂業二路	1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車種組成 · 交通量 · 行駛速率 	06/02~06/04
	行駛速率 1.臺灣大道(建國路~台61)			

A large, blue, three-dimensional sign spelling out "TAICHUNG" in all caps, set against a blue sky with light clouds. The sign is positioned on a concrete base with steps leading up to it. In the background, there are some green trees and a small yellow structure.

TAICHUNG

4.

環評審查結論

環評審查結論

檔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 最新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年9月29日
發文字號：環署綜字第 1111133370 號



主旨：公告「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

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7條第2項。

公告事項：

一、公告「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藍線建設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

(一) 本案經綜合考量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專家學者、各方意見及開發單位之答覆，就本案生活環境、自然環境、社會環境及經濟、文化、生態等可能影響之程度及範圍，經專業判斷，認定已無環境影響評估法第8條及施行細則第19條第1項第2款所列各目情形之虞，環境影響說明書已足以提供審查判斷所需資訊，無須進行第二階段環境影響評估，評述理由如下：

1、本案上位政策，包括：全國國土計畫、臺中市國土計畫（草案）、修正全國區域計畫、臺中市區域計畫、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等；沿線兩側各500公尺範圍內之相關計畫，包括：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綠線）

、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機場捷運（橘線）、臺中捷運烏日文心北屯線（綠線）延伸線、臺中都會區鐵路高架捷運化計畫、臺中大車站計畫、臺灣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經檢核評估本案開發符合上位政策，且與周圍之相關計畫無顯著不利衝突且不相容情形。

2、本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中已針對「空氣品質」、「噪音振動」、「廢棄物及土石方資源」、「水文水質」、「地質地形」、「土壤」、「生態」、「景觀遊憩」、「文化資產」、「交通」、「社會經濟」等環境項目，進行調查、預測、分析或評定，並就可能影響項目提出預防及減輕對策。經評估本計畫各項目評估結果，對環境資源或環境特性無顯著不利之影響。

3、依據內政部營建署環境敏感地區單一窗口查詢平台查詢結果，本計畫沿線非屬野生動物保護區或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並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之「動物生態評估技術規範」及「植物生態評估技術規範」針對計畫區域與路線兩側1,000公尺範圍進行調查，結果分述如下，本計畫已就保育類動物及稀有植物採行預防及減輕對策，經評估後本計畫開發對保育類或珍貴稀有動植物之棲息生存，無顯著不利之影響：

(1) 陸域植物：共進行2季次調查，記錄有「2017臺灣維管束植物紅皮書名錄」接近受脅(NT)以上物種包括蘭嶼羅漢松、菲島福木、繖楊、流蘇樹、蓮葉桐、狗花椒、象牙柿、蒲葵、蘭嶼竹芋、紅雞油及毛柿共11種，僅狗花椒為調查範圍的原生植物，其餘稀有植物植株生長排列整齊且均有修剪照顧之痕跡，研判皆為栽植個體，本計畫已針對施工、營運期間可能受影響之樹木研提影響減輕措施，若移植死亡則以1:1比例補植原生適生喬木；另有6株經

環評審查結論

臺中市政府農業局公告之臺中市受保護樹木，皆位於工程範圍外，不致受本工程影響。

- (2) 陸域動物：共進行2季次調查，另增加1季次鳥類調查及紅外線自動相機調查，計畫路線沿線記錄珍貴稀有保育類野生動物為八哥、黑翅鳶、紅隼、領角鴉、大冠鶯與彩鵲等6種，以及其他應予保育之野生動物紅尾伯勞1種，並未於計畫路線發現築巢紀錄；針對上開保育類動物及計畫沿線已擬定相關生態保護對策，本計畫對保育類動物之棲息生存無顯著不利之影響。
 - (3) 水域生態：共進行2季次調查，調查發現物種組成以外來種為主，並未記錄保育類物種。施工及營運期間之廢水已有妥善規劃處理，經評估對整體水域生態無顯著不利之影響。
- 4、經比對評估本計畫開發對當地環境品質或涵容能力之可能影響，除細懸浮微粒(PM_{2.5})24小時值之背景值濃度已超過空氣品質標準、竹林學府社區、臺灣大道五段旁民宅、臺中榮總醫院、臺中澄清醫院、鄉林皇居社區及忠明國小等測點於「平日」、「假日」之部分時段均能音量有超標情況，及計畫路線所經之水系，部分水質現況已不符所屬「丙類」或「丁類」水體水質標準外，其餘各項環境項目評估結果均未逾越環境品質標準。經採行減輕措施，如施工機具與運輸車輛一定比例取得自主管理標章、限制施工機具數量、運土時間、設置施工圍籬、施工期間設置套裝式污水處理設備等措施，已預防及減輕可能影響，經評估已達環境保護之目的，綜上，本案開發未使當地環境顯著逾越環境品質標準或超過當地環境涵容能力。
- 5、本計畫工程所需用地以臺灣大道為主，儘量避開民房，以減少拆遷，且本計畫用地並未經過原住民保留地或原住民傳統領域，爰本案對當地居民之遷移、權

益或少數民族之傳統生活方式，無顯著不利之影響。

- 6、本案屬捷運交通工程之開發行為，未運作「健康風險評估技術規範」所定義之危害性化學物質，對國民健康或安全無顯著不利之影響。
 - 7、本計畫開發範圍位於臺中市，各環境因子之影響範圍侷限於臺中市境內，對其他國家之環境無造成顯著不利影響。
 - 8、本案為大眾捷運系統之開發計畫，無其他主管機關認定有重大影響之因素。
 - 9、其餘審查過程未納入環境影響說明書內容之各方主張及證據經審酌後，不影響本專業判斷結果，故不逐一論述。
- (二) 本案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開發單位應依環境影響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及審查結論，切實執行。
- (三) 本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經本署備查後始得動工，並應於開發行為施工前30日內，以書面告知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本署預定施工日期；採分段（分期）開發者，則提報各段（期）開發之第1次施工行為預定施工日期。
- (四) 本案自公告日起逾10年未施工者，審查結論失其效力；開發單位得於期限屆滿前，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後轉送主管機關展延審查結論效期1次，展延期間不得超過5年。
- 二、對本處分如有不服者，得自本處分公告之翌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逕送本署後，再由本署轉送行政院審議。

署長張子敬



環評審查結論

- 將依環評法第17條規定，切實執行環境影響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及審查結論。
- 本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業於111.12.19經環保署環署綜字第1110075719號函同意備查。
- 施工前三十日內，以書面告知交通部及環境部預定施工日期。
- 於本案進行中及完成後使用時，接受交通部、環境部之環評承諾追蹤、監督。

BLUE LINE

BRINGS TAICHUNG A BETTER LIFE



簡報完畢
敬請指導



參加人員表達意見

- ◆ 請參加人員陳述或發問之內容，應儘可能填寫發言單並署名，以利開發單位確實紀錄，未填寫發言單者，其陳述或發問內容，開發單位得擇其要旨紀錄。
- ◆ 參加人員陳述或發問前，請至簽到處登記發言。時間為三分鐘，二分半鐘響第一次，三分鐘後響第二次，請屆時將麥克風交還工作人員。

發言 時間

1

參加人員表達意見(每人3分鐘)

2

開發單位回應說明

3

結論